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1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305会议室召开。本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5年1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翔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有利于建立、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遵循了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陈翔炜先生、许晓伟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刊登于2025年1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保证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陈翔炜先生、许晓伟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刊登于2025年1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激励对象名单及其授予数量，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前，将因激励对象离职或激励对象放弃的限制性股票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调整、调整至预留部分或直接调减；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事宜；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解除限售及可解除限售数量；

（8）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9）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等；但如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变更与终止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决议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授予价格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2）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文件；

（13）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独立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公司董事陈翔炜先生、许晓伟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2025年1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三孝口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非融资性保函、信用证等。

本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6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667.67万元－4,000.15万元	亏损：7,841.0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814.84万元－2,721.92万元	亏损：7,416.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50元/股－0.0975元/股	亏损：0.191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坚定执行"走出安徽、走向全国"的发展战略，聚焦主要业务发展，精耕现有优势业态，积极开拓多元化新市场，实现产业扩张；同时，公司持续进行内部精益管理，主动推进降本增效、运营改善等各项举措并行；且本期合并华通力盛(北京)智能检测集团有限公司，导致净利润同比上升。

2、公司上年同期合并和处置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亏损合计3,200.79万元、计提减值合计6,537.75万元，本期收回股权转让款及长账龄保证金，计提减值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四、风险提示

公司2024年度最终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尚需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后确定，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5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2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5年2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2月14日15:0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11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589号公司30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需对上述全部议案回避表决。

上述全部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票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2月12日9:30–11:30，14:00–17:00；

2、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58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有效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在2025年2月12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4、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5、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杨敬梅

联系电话：0551-62969206

传真号码：0551-62969207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58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30088

邮 箱：wtkj@wantong-tech.net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31

2、投票简称：皖通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2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2月14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5年2月14日召开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限：自本次会议召开时起，至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只有在备注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4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5年1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帅红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刊登于2025年1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保证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激励员工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刊登于2025年1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核查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本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2025-011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已经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和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及资金使用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积极开拓半导体板块业务增长点，培育新业务，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公司将逐步开展铋金属深加工及化合物产品新业务。

在半导体行业内，铋金属主要应用于压敏电阻、陶瓷电容、TEC半导体制冷片、滤波器等关键产品的制造环节。随着半导体技术的飞速发展，铋材料与二维材料结合这一应用逐步展现潜力，有望实现极低电阻，趋近量子极限，或将有力推动半导体制程迈向下一技术节点。这一优势使得铋金属在半导体领域的需求呈良好的增长趋势，市场前景光明。开展铋金属深加工及化合物产品业务有助于公司在半导体方向，特别是半导体材料方向上的整体战略布局。基于上述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合理预计，以保障新业务的顺利推进，预计2025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关联人先导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科技"）及其控制企业开展相关交易，合计金额不超过 35,000.00万元。

公司本次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以下简称"本次预计事项"）系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相关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并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形成以下意见：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并同意提交该议案至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同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2025年临时会议，关联董事朱世会、余舒婷、朱刘和罗海龙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此议案获出席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先导稀材及其控制下的其他公司	23,100	23.10	3,600	0	0	不适用
	小计	23,100	23.10	3,600	0	0	
委托关联人加工产品	清远科林特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	50.00	200	0	0	不适用
	安徽先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	50.00	200	0	0	
	小计	400	100	400	0	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先导稀材及其控制下的其他公司	11,500	7.67	0	0	0	不适用
	小计	11,500	7.67	0	0	0	
合计		35,000	–	4,000	0	–	

注：2025年度"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5年度同类业务预估总额；同类业务预估总额还包含非关联方业务；向关联方采购的铋原材料，用于万业铋业务的深加工。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07510757245

（2）成立时间：2003年6月23日

（3）注册地址：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工业区（鱼坝公路旁）

（4）法定代表人：李京振

（5）注册资本：人民币376,766,226.00元

（6）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硒、碲、镉、铋、锑、钴、镓、铟、砷、铅、锡、铜、金、银、铂、钯、铑、铱、锇、锗、铼、钌稀有金属、贵金属、高纯金属及其化合物、工艺品、器件、零件、高纯电子材料、饲料添加剂；原料药（碱式碳酸铋、碱式水杨酸铋、碱式硝酸铋、柠檬酸铋）；有色金属材料贸易；制造、加工、销售专用设备和通用设备；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道路普通货运（无车承运）（限制类、禁止类除外；涉及危险化学品的需凭证生产经营；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83,454.04	1,709,651.24
净资产	748,403.43	816,890.02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20,965.04	1,816,279.87
净利润	40,439.75	68,066.79

（8）主要股东及控制人：

主要股东：先导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68.0477%股份，实际控制人为朱世会。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名称：清远科林特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0690480370U

（2）成立时间：2009年6月22日

（3）注册地址：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鱼坝桥头中心坝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大院1号之四厂房B

（4）法定代表人：邹权林

（5）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0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常用有色金属冶炼；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0,176.07	89,855.95
净资产	430.91	665.59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8,632.67	61,254.79
净利润	211.38	286.16

（9）主要股东及控制人：

主要股东：清远先导材料有限公司持有100%股份，实际控制人为朱世会。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清远科林特克新材料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公司名称：安徽先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322MA8QBMFJ6D

（2）成立时间：2023年4月18日

（3）注册地址：安徽省蚌埠市五河县头铺镇南环线与女山路交叉口西北220米

（4）法定代表人：李京振

（5）注册资本：人民币401,000,000.00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183.67	105,772.71
净资产	40,048.79	38,556.47
项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4,139.63
净利润	–51.01	–1,492.52

（8）主要股东及控制人：

主要股东：清远先导材料有限公司持有50.1247%股份，实际控制人为朱世会。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安徽先导新材料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关系说明

以上交易对手方均为先导科技控制的子公司。先导科技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先导科技及其控制企业与公司的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一）、（二）项所规定的情形，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先导科技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将就2025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下达订单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2025年度预计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委托关联人加工产品、向关联人销售产品等事项。

（二）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在平等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以市场化为原则，确定交易价格；若交易的产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交易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根据本次审议的业务开展情况，就交易的具体内容与关联人签署具体的合同、协议或下达订单。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和关联人之间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对于公司稳健经营具有促进作用，有利于形成优势互补，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关联交易执行的市场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遵循市场惯例和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产生较大程度的依赖。公司将积极拓宽原材料采购渠道，加快铋金属深加工及化合物产品产线建设，逐步降低对关联方的需求程度，同时加强与关联方的沟通协商，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开。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健康 公告编号：2025-004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公司预计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00万元到–1,000万元，与上年同期–6,548.04万元相比，将实现减亏。

● 公司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00万元至–1,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00万元到–1,000万元，与上年同期–6,548.04万元相比，将实现减亏。

2、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500万元到–1,0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548.0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780.20万元。

（二）每股收益：–0.12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1、2024年11月2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遭受台风灾害影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经财务部门测算，此次台风灾害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济民博鳌国际医院有限公司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约3,000万元（未考虑扣减保险公司赔付金额），虽然医院已为绝大部分受损资产购买了财产保险，但受灾及灾后重建导致医院的正常生产经营中断，这对医院2024年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2、2024年，公司发生研发费用约4,15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43.67%，研发投入增长幅度较大，公司细胞治疗药物研发管线正按计划推进，面膜、精华露、眼霜等洁面护肤产品已于2024年第四季度研发完成并上市。

3、2023年度，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应收部品股权回购款及郓城新友谊医院借款计提减值准备5,704.51万元，对收购鄂州二医院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2,233.54万元，两项共计7,938.05万元。2024年度，公司未发生上年大额减值计提事项，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将实现减亏。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 1 月25 日

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天圣 公告编号：2025-006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广东联盟金莲花胶囊等中成药集中带量采购拟中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加了广东联盟金莲花胶囊等中成药集中带量采购的投标工作。根据广东省药品交易中心于2025年1月23日发布的《广东省药品交易中心关于公示广东联盟金莲花胶囊等中成药集中带量采购拟中选结果的通知》，公司产品小儿肺咳颗粒、复方丹参片、益母草颗粒拟中选本次集中采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中选产品情况

药品名称	适应症	剂型	具体规格	包装规格	价格单位	结果（拟中选/拟中选限量）	拟中选价格(元)
小儿肺咳颗粒	健脾益肺，止咳平喘。用于肺脾不足，痰湿内壅所致咳嗽或痰多稠黄，咳吐不爽，气短，喘促，动辄汗出，食少纳呆，周身乏力，舌红苔厚；小儿支气管炎见以上证候者。	颗粒剂	3g	12袋/盒	袋	拟中选	2.2683
			3g	6袋/盒	袋	拟中选	2.2683
			每袋装2g	18袋/盒	袋	拟中选	1.5122
			每袋装2g	9袋/盒	袋	拟中选	1.5122
复方丹参片	活血化瘀，理气止痛。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胸痹，症见胸闷、心前区刺痛；冠心病心绞痛见上述证候者。	薄膜衣片	0.26g	60片/瓶	片	拟中选限量	0.1275
益母草颗粒	活血调经。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症见经水量少。	颗粒剂	15g	10袋/盒	袋	拟中选	0.7225

注：1、上述品种的拟中选价格及拟中选数量均以广东省药品交易中心发布的最终数据为准。

2、根据《广东联盟金莲花胶囊等中成药集中带量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编号：GDYJYPDL202401）的规定：本次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周期原则上到2026年12月31日，自中选结果实际执行日计算，首年采购期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在采购周期内，采购协议（即购销合同）每年一签。续签采购协议时，协议采购量原则上不少于该中选/中选限量产品上年协议采购量。

二、此次拟中选对公司的影响

采购周期内，本次集中带量采购联盟地区的公立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本次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并确保完成协议采购量。若公司后续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将有利于扩大相关产品的销售范围，提高市场占有率及市场竞争力。

三、风险提示

上述拟中选产品相关采购合同尚未签订，后续事项及对公司的影响程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25-004
债券代码：185752 债券简称：22隧道01
债券代码：115633 债券简称：23隧道K1
债券代码：115902 债券简称：23隧道K2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出席。

●本次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25年1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关于收购上海城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5%股权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城建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数字集团）以现金方式收购上海城伙信息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上海城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城建信息）15%股权，收购价格为1500万元。收购完成后，数字集团持有城建信息100%股权。

（二）《公司关于收购上海智能交通有限公司24%股权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城建数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上海隧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北大千方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上海智能交通有限公司（简称：智能交通）24%股权，收购总价为1800万元。收购完成后，数字集团持有智能交通100%股权。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88653 证券简称：康希通信 公告编号：2025-004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1）2024年度预计实现营业收入53,00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1,503.95万元左右。

（2）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00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7,992.14万元左右。

（3）2024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9,000.0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9,188.23万元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41,496.05万元。

（二）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92.14万元。

（三）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88.23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公司上市后的销售收入持续攀升，市占率也进一步提高。由于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加之出海行动放缓，毛利有所下滑。公司研发的Wi-Fi7射频前端芯片已进入博通、高通、联发科SoC平台参考设计，同步向运营商、系统集成商等客户提供产品中。2024年Wi-Fi7产品已在境内和海外批量发货，自2024年第二季度起给公司的销售收入和业绩带来了明显提升。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为网通Wi-Fi相关产品且增幅明显，其他业务也在积极布局中。

（一）主营业务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布局Wi-Fi7而使得该技术协议产品业务增长较快，展现出较强的市场竞争力，故2024年公司全年的销售收入预计较去年同期增长28%左右。

2、由于市场竞争对手采用低价竞争策略，受供需关系变化的影响，公司进行相应的价格调整，致使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二）期间费用影响

1、公司立足未来长远发展，为保持核心竞争力，结合募投项目研发实际情况，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预计1.02亿人民币左右，较2023年增长62%左右。

2、由于Wi-Fi7技术的全球领先性，公司在出海过程中遇到全球射频前端行业龙头企业对公司子公司提起专利诉讼和337调查。公司高度重视本次专利诉讼和 337调查，已聘请境内外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应对，亦将以此为契机，全力以赴，积极捍卫自主研发成果，坚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不受侵害。由此造成律师费、专家费以及其他费用大幅增加，导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综合以上因素，尽管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有所增长，但由于销售毛利的下降、研发投入增加、律师费、专家费以及其他费用等综合影响，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降幅较大。

（三）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2024年，公司符合损益确认条件的政府补助及理财投资收益高于上年同期。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88653 证券简称：康希通信 公告编号：2025-003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以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芯中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的部分股权，将持股比例提高到51%（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实现对标的公司的控股。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本次交易以现金方式进行，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2024年11月25日，公司与标的公司及其股东鲁霖、陈静静签署了《关于深圳市芯中芯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收购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2024年12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具体方案仍在谨慎筹划论证中，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具体交易方案尚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并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最终能否实施及实施的具体进度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88380 证券简称：中微半导 公告编号：2025-001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4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1,200万元左右，同比增长27.80%左右。

2、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500万元左右。

3、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8,900万元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度同期业绩情况

1、营业收入为71,356.97万元；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94.85万元；

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135.23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行业景气度复苏

报告期内，全球集成电路行业呈现温和复苏态势，下游需求复苏带动部分客户所处领域的景气度回升，新客户拓展顺利及部分新产品线推广爬坡，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快速增长。

（二）工控和汽车电子领域营收快速增长

公司在工业控制（无刷电机控制）和汽车电子等领域的产品线持续丰富，营收增长速度较快。

（三）毛利大幅回升

报告期内，随着高成本库存产品的消耗、产品迭代更新和供应链持续优化，公司产品成本降低，毛利率大幅回升。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